

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》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

因筹划重大事项，上市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8 日首次披露本次交易信息。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告首次披露前 20 个交易日即为 2017 年 10 月 11 日至 2017 年 11 月 7 日。公司股票在本次交易信息首次披露前一交易日收盘价格为 14.84 元/股，本次交易信息首次披露前第 21 个交易日（2017 年 10 月 10 日）收盘价格为 16.84 元/股，本次交易信息首次披露前 20 个交易日内，公司股票收盘价格累计跌幅为 11.88%。

本次交易信息首次披露前 20 个交易日内，上证指数（000001.SH）收盘点位从 3382.99 点上涨至 3413.57 点，累计涨幅为 0.90%；根据证监会行业分类情况，上市公司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，公司股票在本次交易信息首次披露前最后一个交易日（2017 年 11 月 7 日）WIND 广告板块指数（WIND 代码：882460）收盘价格为 10.82 点，本次交易信息首次披露前第 21 个交易日（2017 年 10 月 10 日）该板块指数收盘价格为 10.42 点，该板块指数累计涨幅为 3.84%。剔除大盘因素后，公司股票在本次交易信息首次披露前 20 个交易日累计跌幅为 12.78%；剔除同行业板块因素后，公司股票在本次交易信息首次披露前 20 个交易日累计跌幅为 15.72%，均未超过 20%。

特此说明。

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2 月 6 日